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11 月 2 日以送达、传真、短信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在南昌元创国际 18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5 人,实到监事 5 人,监事会主席祝保华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,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,公司监事会认为:

- 一、公司结合实际情况,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销售货款、往来款和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。对销售货款、往来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,对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。依据充分,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,有利于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- 二、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意见,以及就其原因和影响所作的说明。
- 三、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,监事会同意实施上述会计政策变更。

此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票5票,反对票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1月6日

